

##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环境政策

#### 我们的立场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我们”）致力于在经营本公司业务的同时，不断加强环境保护工作，并携手价值链上的合作伙伴共同参与到此项工作中。我们积极主动采取各项环保措施，与客户、员工、外包方、供应商、社区和其他利益相关方通力协作，减少业务运营对环境产生的影响。

#### 我们的承诺

- 严格遵循各运营所在地适用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 制定员工培训、应急演练、风险预警等应对举措，降低环保设备运行异常和极端天气等环境风险对业务运营带来的影响；
- 提高业务运营过程中能源和水资源的利用率；
- 减少使用非环保的包装材料，鼓励包装材料的循环再利用；
- 积极推行各类减废举措，促进绿色技术应用，减少或避免业务运营中废气、废水和危险废弃物的产生；
- 定期向利益相关方披露本公司在环境保护方面的进展和举措。

#### 我们的管治

本政策已经过ESG（环境、社会及管治）委员会的审查和批准，确保其与我们的环境保护战略保持一致，并适用于我们所有的运营基地。同时，本公司内部设有相关制度和管理体系来识别、预防、消除或缓解研发、生产、物流等运营环节中环境风险带来的影响。本公司董事会将定期审查环境相关的绩效，以确保相关政策及管理制度得到执行和监督。

第一版政策在2021年4月生效，本政策是《环境政策》的最新版本，于2023年7月更新，它取代了所有的以前的版本。